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关彦斌先生召集，通知及议案于2018年1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延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仍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延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2 日